

浦东新区信访办 2025 年文员公开招聘公告

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浦东新区信访办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1 名文员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对象和条件

1、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责任心强；热爱工作，乐于奉献；具备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沟通能力及相关专业知识；能胜任岗位工作，服从单位工作安排，具有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。

2、户籍不限，本市户籍社会人员或持本市居住证一年以上的外省市社会人员。

3、具有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大专、高职及以上学历。

4、能熟练掌握办公自动化软件等计算机操作技能。

5、具备招聘规定的资格条件、能力要求和身体条件，详见《浦东新区信访办 2025 年文员公开招聘简章》(见附件)。

二、招聘程序

1、报名。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请于 2025 年 4 月 7 日 10:00 至 4 月 11 日 16:00 登录“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共人力资源招聘平台” (<https://ggzp.pudong.gov.cn/>，以下简称“平台”) 进行报名。报名须使用上海随申办市民云账户密码或扫码登录。报名时须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电子照片(照片清晰且亮度足够，jpg 格式，高度 105 至 210 像素内、宽度 75 至 150 像素内，大小 500KB 以下)。

报考人员根据自身情况、意向报考岗位的资格条件和专业要求稳慎报名，每人限报考一个岗位。报考人员可在报名规定时间内自行更改报名信息和报考岗位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岗位选择的，视作报名不成功。

特别告知：（1）本次招聘实行告知承诺制。报考人员应依据公告和简章中的具体要求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并对提交信息、资料等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若发现与事实不符，报考无效。（2）报考人员所留联系方式须确保能及时联系到本人。（3）报名阶段不进行资格审查，如不符合报考条件，由此产生的后果，责任自负。（4）如对报考条件和岗位要求存在疑问，应及时咨询确认。

2、笔试确认时间。请报考人员务必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 10:00 至 4 月 15 日 16:00 登录报名平台完成笔试确认，完成笔试确认的考生方可参加考试。笔试确认的时间内不可更改报名信息。

3、笔试。请报考人员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 10:00 起登录报名平台查询笔试通知。笔试科目为《综合能力测验》。

4、资格审查。招聘单位对笔试合格分数线以上的考生，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、以岗位招聘数和面试人数 1:5 比例进行资格审查。资格审查通过的方可进入面试；资格审查未通过的，招聘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由笔试成绩排名其后的报考人员依次递补。

5、面试。面试由招聘单位通知并组织实施，未进入面

试的不再通知。面试成绩查询时间由招聘单位通知。综合成绩按照笔试成绩 40%、面试成绩 60%计算。

6、体检和考察。根据综合成绩由高到低，按岗位招聘人数 1:1 比例确定体检、考察人员名单。若因综合成绩并列超出 1:1 比例，则对末位并列人员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体检、考察人员名单。若笔试成绩也并列，招聘单位可组织加试，或在有空缺额度前提下增加招聘人数。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，不得进入体检、考察环节。如报考人员未通过体检、考察或因本人原因主动放弃，招聘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由综合成绩排名其后的报考人员依次递补。

7、公示。通过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和考察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平台公示 5 个工作日，同时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8、办理聘用手续。文员采用劳务派遣的用工形式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外省市社会人员须持有一年以上本市有效居住证，有效期计算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2、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，是指 1990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，以此类推。

3、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工作年限以本市职工社会保险费记录（不含补缴）为准。

4、具体岗位在机关内设部门及直属单位中统筹安排。

四、招聘咨询与监督

本次招聘由区信访办负责具体解释。报考人员如需咨询岗位条件、资格审查、体检等相关内容，请联系招聘单位。

考务咨询电话：20806719；

监督电话：20806812。

附件：浦东新区信访办 2025 年文员公开招聘简章

上海市浦东新区信访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

附件：

浦东新区信访办 2025 年文员公开招聘简章

岗位名称	招聘人数	岗位职责	招聘对象	政治面貌	年龄上限	最低工作年限	学历要求	户籍要求	笔面试成绩比例	笔试合格分数	面试比例
综合辅助	1	协助对接社会工作部门、进行日常事务处置、撰写信息简报评论等工作	非应届毕业生	不限	40	三年	大专及以上学历	不限	4:6	本招聘项目全体考生平均分	1:5

